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北縣淡水鎮中正東路二段二十七號二十八樓
電話：(○二) 二八○九四七四二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資產負債表	5		-
五、損 益 表	6~7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七、現金流量表	9~10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5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16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7		四、~五、
(五)關係人交易	27~28		六、
(六)質抵押資產	28		七、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8~34		六、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34		六、
3.大陸投資資訊	29, 35		六、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36~4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其他相關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六 年 八 月 七 日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	\$ 241,353	35	\$ 225,984	36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九)	\$ 10,000	1	\$ -	-
1140	應收款項—減備抵呆帳九十六年 326 仟元及九十五年 1,075 仟元後 之淨額 (附註二)	61,496	9	50,499	8	2120	應付票據	9,998	1	1,656	-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備抵呆帳九十 六年 2,323 仟元及九十五年 274 仟 元後之淨額 (附註二及十六)	107,464	16	47,159	7	2140	應付帳款	41,867	6	44,492	7
1210	存貨—淨額 (附註二及五)	63,604	9	76,769	12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二)	4,398	1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 十二)	22,842	3	22,972	4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	10,801	2	14,916	3
1291	質押定存單 (附註十七)	16,006	2	19,000	3	2216	應付股利 (附註十一)	-	-	50,380	8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5,525	2	16,592	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	16,479	2	13,520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28,290	76	458,975	7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3,543	13	124,964	20
	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				
1421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 註二及六)	69,464	10	79,552	1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	525	-	509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 註二及七)	6,800	1	3,100	-	2820	存入保證金	-	-	26	-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76,264	11	82,652	1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25	-	535	-
	固定資產 (附註二及八)					2XXX	負債合計	94,068	13	125,499	20
	成 本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1,445	-	2,150	-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69,968 仟股；發行九十六年 37,889 仟股 ，九十五年 33,768 仟股	378,886	54	337,677	54
1571	生財器具	65,116	9	44,407	7	3150	增資準備	-	-	37,945	6
1631	租賃改良物	20,454	3	26,691	4		資本公積				
1681	其他設備	420	-	529	-	3210	股票溢價	90,000	13	90,000	14
15X1		87,435	12	73,777	11	3271	員工認股權	212	-	179	-
15X9	減：累計折舊	49,777	7	38,464	6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90,212	13	90,179	1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7,658	5	35,313	5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218	3	22,218	3
1820	存出保證金	2,560	-	3,37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8,996	16	17,812	3
1830	遞延費用—淨額 (附註二)	13,294	2	16,706	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31,214	19	40,030	6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 及十二)	40,487	6	34,523	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88	其 他	713	-	47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886	1	684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7,054	8	55,074	9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605,198	87	506,515	80
1XXX	資 產 總 計	\$ 699,266	100	\$ 632,01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99,266	100	\$ 632,0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俞再鈞

會計主管：陳國興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六)			
4110	\$ 339,993	101	\$ 282,060	101
4170	3,544	1	1,940	1
4100	336,449	100	280,120	100
4800	351	-	424	-
4000	336,800	100	280,544	100
5000	205,543	61	149,492	53
5910	131,257	39	131,052	47
5920	6,273	2	1,202	1
	124,984	37	129,850	46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及十六)			
6100	16,653	5	25,788	9
6200	20,172	6	32,757	12
6300	21,618	6	37,217	13
6000	58,443	17	95,762	34
6900	66,541	20	34,088	1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1,862	-	2,193	1
7160	2,655	1	-	-
7480	1,069	-	550	-
7100	5,586	1	2,74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金	%	金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附註二及六)	\$ 8,464	2	\$ 607	-
7550	存貨報廢損失	970	-	3,805	1
7560	兌換淨損	-	-	1,110	-
7570	存貨跌價損失	6,566	2	4,060	2
763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 註二及七)	5,300	2	9,400	3
7880	其他	48	-	18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21,348</u>	<u>6</u>	<u>19,169</u>	<u>6</u>
7900	稅前利益	50,779	15	17,662	7
8110	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二)	<u>4,528</u>	<u>1</u>	<u>2,174</u>	<u>1</u>
9600	純益	<u>\$ 46,251</u>	<u>14</u>	<u>\$ 15,488</u>	<u>6</u>
代碼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34</u>	<u>\$ 1.22</u>	<u>\$ 0.47</u>	<u>\$ 0.4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34</u>	<u>\$ 1.22</u>	<u>\$ 0.46</u>	<u>\$ 0.4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俞再鈞

會計主管：陳國興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除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發行 股數 (仟股)	股本 金額	增資準備 (附註十一)	資本公積		盈餘 (附註十一)			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股東權益合計	
				股票溢價 (附註十一)	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及十一)	合計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37,679	\$ 376,792	\$ -	\$ 90,000	\$ 199	\$ 90,199	\$ 22,218	\$ 62,745	\$ 84,963	\$ 2,832	\$ 554,786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	46,251	46,251	-	46,251
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	210	2,094	-	-	-	-	-	-	-	-	2,09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3	13	-	-	-	-	13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054	2,054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37,889</u>	<u>\$ 378,886</u>	<u>\$ -</u>	<u>\$ 90,000</u>	<u>\$ 212</u>	<u>\$ 90,212</u>	<u>\$ 22,218</u>	<u>\$ 108,996</u>	<u>\$ 131,214</u>	<u>\$ 4,886</u>	<u>\$ 605,198</u>
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33,525	\$ 335,254	\$ -	\$ 100,000	\$ 132	\$ 100,132	\$ 13,310	\$ 96,057	\$ 109,367	\$ 948	\$ 545,701
資本公積撥充股本-2.98%	-	-	10,000	(10,000)	-	(10,000)	-	-	-	-	-
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8,908	(8,908)	-	-	-
股票股利-8%	-	-	26,945	-	-	-	-	(26,945)	(26,945)	-	-
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	-	-	(50,380)	(50,380)	-	(50,380)
員工紅利	-	-	1,000	-	-	-	-	(5,500)	(5,500)	-	(4,5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	-	-	-	-	-	(2,000)	(2,000)	-	(2,000)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純益	-	-	-	-	-	-	-	15,488	15,488	-	15,488
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	243	2,423	-	-	-	-	-	-	-	-	2,42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47	47	-	-	-	-	47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	-	-	-	-	-	-	-	-	(264)	(264)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33,768</u>	<u>\$ 337,677</u>	<u>\$ 37,945</u>	<u>\$ 90,000</u>	<u>\$ 179</u>	<u>\$ 90,179</u>	<u>\$ 22,218</u>	<u>\$ 17,812</u>	<u>\$ 40,030</u>	<u>\$ 684</u>	<u>\$ 506,5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俞再鈞

會計主管：陳國興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46,251	\$ 15,488
折舊及攤銷	12,862	12,769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805)	615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5,032)
處分投資利益	-	(296)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6,566	4,060
存貨報廢損失	970	3,805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益)	(147)	18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464	60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300	9,4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3	47
提列(迴轉)退休金	(209)	176
遞延所得稅	(84)	2,174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	(10,070)	16,440
應收關係人款項	15,477	(31,194)
存 貨	19,684	(12,042)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536	(6,893)
應付票據	(2,819)	(5,011)
應付帳款	(18,502)	10,093
應付費用	754	(4,895)
其他流動負債	10,044	(1,8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9,285	8,6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	40,296
質押定存單增加	(1,006)	-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64,77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處分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價款	\$ -	\$ 919
購置固定資產	(972)	(1,9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888	3
遞延費用增加	(3,665)	(3,16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56)	4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219)	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30)	(28,63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10,000	-
員工認股權股款	2,094	2,42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2,094	2,423
現金淨增加(減少)	106,149	(17,590)
期初現金餘額	135,204	243,574
期末現金餘額	\$ 241,353	\$ 225,98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637	\$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應付現金股利、董監酬勞及員工紅 利(附註十一)	\$ -	\$ 56,88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七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俞再鈞

經理人：俞再鈞

會計主管：陳國興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四年九月設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由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半導體、積體電路及電腦元件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買賣經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月十三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為一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2 人及 7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攤銷、退休金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

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或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營業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期間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估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基礎：原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期末存貨除評估損壞及呆滯之可能影響，據以提列存貨報廢損失外，並依據存貨庫齡及未來銷售可能性再予以提列或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按五年平均分攤。惟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

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 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 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發放現金股利時作為投資減項; 配發股票股利時, 僅註記股數增加, 不列為投資利益, 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 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予以全數遞延, 帳列遞延貸項(包含於其他流動負債), 俟實現時, 始認列為利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皆按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遞延, 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各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以按對產生損益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遞延, 並沖減長期股權投資。

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 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 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 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份, 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 僅註記股數增加, 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 則認列減損損失, 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 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 按直線法計算提列: 運輸設備, 五年; 生財器具, 二至五年; 租賃改良物, 五年; 其他設備, 三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 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處分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或費用及損失。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電腦軟體及光罩費用，按二至五年平均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遞延費用及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等非流動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修正退休辦法時，所產生之前期服務成本自修正日起至該前期服務成本符合既得給付條件日止之平均年數，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修訂時即符合既得給付條件者，立即認列為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憑證，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開始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劃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為評價基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首次適用新發布及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

本公司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以及各號公報配合新修訂之條文。

首次適用前述新公報及相關公報修訂條文時，本公司將金融資產予以適當分類，原始帳列金額之調整，屬備供出售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首次適用上述公報之影響數彙總如下：

列為股東權益
調整項目(稅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27

以上會計變動，對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本期純益及稅後每股盈餘
並無影響。

四、現金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83	\$ 62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8,298	108,189
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九十六年 1.71-4.70%，九十五年 1.55-4.50%	<u>132,572</u>	<u>117,166</u>
	<u>\$241,353</u>	<u>\$225,984</u>

五、存貨—淨額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製成品	\$ 42,857	\$ 49,426
在製品	24,430	28,180
原料	<u>13,558</u>	<u>13,141</u>
	80,845	90,747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7,241</u>	<u>13,978</u>
	<u>\$ 63,604</u>	<u>\$ 76,769</u>

六、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未上市(櫃)公司				
富科控股公司	<u>\$ 69,464</u>	100	<u>\$ 79,552</u>	100

上述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相關之投資損失，係依被
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
十者，或持股雖未達百分之五十但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即構
成母子公司關係。本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之帳目併入九十六及九十五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安葳科技公司	\$ 5,000	8.82	\$ -	-
亞鉅電子公司	<u>1,800</u>	5.56	<u>3,100</u>	6.25
	<u>\$ 6,800</u>		<u>\$ 3,100</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惟經本公司管理當局評估其投資成本確已減損，且回復機會甚小，因是於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分別提列 5,300 仟元及 9,400 仟元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八、固定資產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運輸設備	\$ 429	\$ 383
生財器具	35,480	25,350
租賃改良物	13,678	12,582
其他設備	<u>190</u>	<u>149</u>
	<u>\$ 49,777</u>	<u>\$ 38,464</u>

九、短期銀行借款

短期銀行借款係信用借款，年利率 3.97%。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尚未動用之短期銀行借款融資額度為 10,000 仟元。

十、員工退休金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96 仟元及 218 仟元。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之應付費用分別為 497 仟元及 114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者每增加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之專戶。

本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退休基金之變動情形：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五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4,480	\$ 3,586
本期提撥	310	424
本期孳息	<u>30</u>	<u>23</u>
期末餘額	<u>\$ 4,820</u>	<u>\$ 4,033</u>

(二)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變動情形：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五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734	\$ 333
本期提列	101	600
本期提撥	<u>(310)</u>	<u>(424)</u>
期末餘額	<u>\$ 525</u>	<u>\$ 509</u>

士 股東權益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十、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其餘為股東紅利。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屬高科技電子產業，企業的生命循環正處成長期，故未來的股利政策，除考量公司成長所需外，另外確保股利發放後之營運每股盈餘，仍能保持穩定與成長之前提下，以不過度擴充股本為原則，而達到公司永續經營與成長之目的。本公司未來股利的發放，現金股利部分為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之間，股票股利部分為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之間，惟此項盈餘分派的金額、種類及比率，仍應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擬訂，並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定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時決議承認，並於該年度入帳。若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擬議及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九十五及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四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042	\$ 8,908		
股票股利	9,454	26,945	\$ 0.25	\$ 0.80
現金股利	37,814	50,380	1.00	1.50
員工紅利—股票	710	1,000		
員工紅利—現金	2,835	4,50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600	2,000		
	<u>\$ 58,455</u>	<u>\$ 93,733</u>		

另本公司九十五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0,000 仟元轉增資。

本公司原訂於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召開九十六年度股東常會，因出席股東未超過已發行股份總額二分之一，故未能如期召開，本公司已另訂於九月十一日召開，上述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上述九十四年度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九十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為增資除權基準日，並已於九十五年九月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二年八月一日及九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是項憑證發行總額均為 2,000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新股總數均為 2,000 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此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該二批員工認股權證分別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及九十四年八月十九日各發行 1,000、1,000 及 2,000 單位，認股價格分別為 12 元、13 元及 30 元。

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因本公司九十五、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均辦理盈餘轉增資、九十三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暨九十五年度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上述認股權行使價格，分別由 12 元、13 元及 30 元，依規定公式於九十六年六月底調整為 10.0 元、10.0 元及 25.3 元，可認購普通股新股總數亦分別相對調整為 1,224 仟股、1,300 仟股及 2,372 仟股。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屬九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及九十三年七月三十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分別已行使 248 單位及 204 單位，認購普通股分別為 304 仟股及 265 仟股。

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九十五年上半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1,906	\$ 21.9	2,844	\$ 24.3
本期行使	164	10.0	198	10.0
本期失效	660	13.8	136	13.9
期末流通在外	<u>1,082</u>	23.3	<u>2,510</u>	13.7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154</u>	10.0	<u>182</u>	10.0
本期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	\$ -		\$ 0.08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流通在外 之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流通在外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可行使之數量 (單位)	可行使之 認股權加 權平均行 使價格 (元)
\$10.0~\$25.3	1,082	2.948	\$ 23.3	154	\$10.0

本公司九十六及九十五年上半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3 仟元及 47 仟元。

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九十四年發行	九十三年發行
假設	無風險利率	2.01%	1.97%
	預期存續期間	3.875 年	3.87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25.76%	26.39%
	股利率	8%	10%
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46,251 仟元	
	擬制淨利	\$ 46,227 仟元	
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22	
	擬制每股盈餘	\$1.22	
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22	
	擬制每股盈餘	\$1.22	

六 所得稅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上述「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之施行對本公司九十五年上半年度所得稅並無影響，另已將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影響考量於所得稅中。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與當期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五年上半年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685	\$ 4,41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7,137)	(2,059)
其他	-	21
暫時性差異	6,359	785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3,162)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1,907)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4,567</u>	<u>-</u>
當期應納所得稅	4,567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5	-
遞延所得稅	(<u>84</u>)	<u>2,174</u>
當期所得稅	<u>\$ 4,528</u>	<u>\$ 2,174</u>

(二)應付所得稅之變動如下：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423
當期應納所得稅	4,612
當期支付稅額	(<u>637</u>)
期末餘額	<u>\$ 4,398</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20,776	\$ 20,77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310	3,49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136	485
呆帳超限數	513	309
未實現賠償損失	222	-
虧損扣抵	-	1,730
職工福利金	-	23
	<u>27,957</u>	<u>26,821</u>
減：備抵評價	<u>4,485</u>	<u>3,000</u>
	23,472	23,82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630</u>)	(<u>849</u>)
	<u>\$ 22,842</u>	<u>\$ 22,972</u>
非 流 動		
投資抵減	\$ 42,754	\$ 43,495
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 損失	3,978	6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50	2,350
其 他	<u>146</u>	<u>143</u>
	49,928	46,053
減：備抵評價	<u>9,441</u>	<u>11,530</u>
	<u>\$ 40,487</u>	<u>\$ 34,523</u>

本公司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為 25%。

(四) 截至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使 用 抵 減 稅 額	尚 未 抵 減 餘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 20,369	\$ 11,907	\$ 8,462	九 十 六
	人才培訓支出	410	-	410	九 十 六
	研究發展支出	23,512	-	23,512	九 十 七
	人才培訓支出	297	-	297	九 十 七
	研究發展支出	12,672	-	12,672	九 十 八
	人才培訓支出	19	-	19	九 十 八
	研究發展支出	15,209	-	15,209	九 十 九
	人才培訓支出	3	-	3	九 十 九
	研究發展支出	2,938	-	2,938	一 〇 〇
	人才培訓支出	<u>8</u>	-	<u>8</u>	一 〇 〇
		<u>\$ 75,437</u>	<u>\$ 11,907</u>	<u>\$ 63,530</u>	

截止九十六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各次增資擴展可享受五年免稅如下：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八十九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2.01.01-96.12.31
九十年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3.01.01-97.12.31
九十二年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97.01.01-101.12.31

本公司八十九年度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年九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九十三年二月核准自九十二年度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九十年度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年十一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九十四年二月核准自九十三年度起，連續五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產品之投資計劃，已於九十三年四月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於九十四年十二月取得財政部核發之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准函，另於九十五年九月取得財政部延遲免稅核准函，選定以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延遲免稅期間之起始日。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六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五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82</u>	<u>\$ 14</u>

九十五年度預計及九十四年度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02%及0.01%。本公司預計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九十四年度已有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則揭露實際數。

本公司截至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均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截至九十三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21,986	\$ 21,986	\$ -	\$ 29,934	\$ 29,934
勞健保費用	-	1,414	1,414	-	1,836	1,836
退休金費用	-	1,097	1,097	-	818	818
其他用人費用	-	1,153	1,153	-	1,237	1,237
	-	25,650	25,650	-	33,825	33,825
折舊費用	-	8,354	8,354	-	7,335	7,335
攤銷費用	2,470	2,038	4,508	3,762	1,672	5,434
	<u>\$ 2,470</u>	<u>\$ 36,042</u>	<u>\$ 38,512</u>	<u>\$ 3,762</u>	<u>\$ 42,832</u>	<u>\$ 46,594</u>

四、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九 十 六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上 半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1.34</u>	<u>\$ 1.22</u>	<u>\$ 0.47</u>	<u>\$ 0.41</u>
稀釋每股盈餘	<u>\$ 1.34</u>	<u>\$ 1.22</u>	<u>\$ 0.46</u>	<u>\$ 0.41</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六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u>\$ 50,779</u>	<u>\$ 46,251</u>	<u>37,822</u>	<u>\$ 1.34</u>	<u>\$ 1.22</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 -</u>	<u>\$ -</u>	<u>130</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 50,779</u>	<u>\$ 46,251</u>	<u>37,952</u>	<u>\$ 1.34</u>	<u>\$ 1.22</u>
<u>九十五年上半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u>\$ 17,662</u>	<u>\$ 15,488</u>	<u>37,396</u>	<u>\$ 0.47</u>	<u>\$ 0.4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u>\$ -</u>	<u>\$ -</u>	<u>790</u>		

(接 次 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17,662	\$ 15,488	38,186	\$ 0.46	\$ 0.41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參閱股東權益變動表及附註十股東權益）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五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0.46 元及 0.45 元均減少為 0.41 元。

五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六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69,464	\$ -	\$ 79,552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00	-	3,100	-
存出保證金	2,560	2,560	3,370	3,370
負債				
存入保證金	-	-	26	26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款項淨額、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質押定存單、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為未上市（櫃）公司者，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3.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 十 六 年		九 十 五 年	
	佔各該		佔各該	
	金	額 科目 %	金	額 科目 %
上半年度				
銷 貨				
YC&C	\$177,424	53	\$ 80,770	29
營業費用				
技術服務費				
YC&C	\$ -	-	\$ 7,393	8
六月三十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YC&C	\$107,464	100	\$ 47,159	100

本公司與關係人 YC&C 間之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其貨款收付條件，係按其資金狀況收取。

七、質抵押資產

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六月底之質押定存單係作為本公司取得融資額度及進貨之擔保品。

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一、二及五。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當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	YC&C Trading Ltd.	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相同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 母公司及集團企業 外，不得超過本公 司當期淨值百分之 十五(即 2,201 仟 元)。	\$ 25,224 (6,000 仟港幣)	\$ 11,981 (2,850 仟港幣)	\$ -	81.36%	除本公司之子公司、 母公司及集團企業 外，不得超過本公 司當期淨值百分之 三十(即 4,402 仟 元)。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0,000	\$ 69,464	100	\$ 69,464	註一
	安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	5,000	8.82	5,033	註二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							
	亞鉅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800	5.56	1,546	註二
	YC&C Trading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446 仟美元	100	446 仟美元	註一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股票							
	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485 仟美元	100	485 仟美元	註一
Leading Best Ltd.	股票							
	Leading Best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300,000	1,181 仟美元	100	1,181 仟美元	註一
Leading Best Ltd.	股票							
	達嶸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	1,181 仟美元	100	1,181 仟美元	註一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C & C Trading Ltd.	孫公司	(銷貨)	(\$177,424)	53	(註)	\$ -	-	\$107,464	64%	
YC & C Trading Ltd.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77,424	100	(註)	-	-	(107,464)	99%	

註：係按公司資金狀況收付。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YC & C Trading Ltd.	孫公司	\$ 107,464	-	\$ -	-	\$ 28,091	\$ 2,323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九十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數或單位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Republic of Mauritius (模里西斯)	投資業	\$ 80,490	\$ 80,490	2,500,000	100.00	\$ 69,464	(\$ 8,464)	(\$ 8,464)	子公司
富科控股有限公司	YC&C Trading Ltd.	香港	貿易業	100 仟美元	100 仟美元	100,000	100.00	446 仟美元	38 仟美元	38 仟美元	孫公司
	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務與應用諮詢業	1,050 仟美元	1,050 仟美元	-	100.00	485 仟美元	(252 仟美元)	(252 仟美元)	孫公司
	Leading Best Ltd.	Samoa (薩摩亞)	投資業	1,300 仟美元	1,300 仟美元	1,300,000	100.00	1,181 仟美元	(34 仟美元)	(34 仟美元)	孫公司
Leading Best Ltd.	達嶸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深圳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務與應用諮詢業	1,300 仟美元	1,300 仟美元	-	100.00	1,181 仟美元	(34 仟美元)	(34 仟美元)	曾孫公司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富享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務與應用諮詢業	\$1,05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050 仟美元	\$ -	\$ -	\$1,050 仟美元	100%	(\$ 252 仟美元)	\$ 485 仟美元	\$ -
達矚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三)	軟體開發、電子器材買賣及電子產品售後服務與應用諮詢業	1,30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300 仟美元	-	-	1,300 仟美元	100%	(34 仟美元)	1,181 仟美元	-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二)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二)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77,221 (2,350 仟美元)	\$ 77,221 (2,350 仟美元)	\$ 242,079

註一：以上投資損益係按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認列。

註二：係以九十六年六月底之匯率計算。

註三：該公司已進入清算程序。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	金 額
零 用 金			\$ 101
庫 存 現 金 (註 一)			382
支 票 存 款			422
活 期 存 款			66,688
外 幣 活 期 存 款 (註 二)			41,188
定 期 存 款	96.06.04-96.08.24	1.71-1.96	57,400
外 幣 定 期 存 款 (註 三)	96.06.01-96.08.28	3.70-4.70	<u>75,172</u>
			<u>\$241,353</u>

註一：庫存現金係外幣，明細如下：

幣 別	外 幣 金 額 (元)	兌 換 匯 率
歐 元	\$ 1,600	44.2
美 元	4,304	32.86
日 圓	108,000	0.2664
韓 元	299,000	0.03555
人 民 幣	13,298.5	4.3162
港 幣	17,284.4	4.204
瑞 士 法 郎	20	26.69

註二：外幣活期存款係美元 846 仟元、港幣 3,184 仟元，兌換匯率 USD1 = TWD32.86、HKD1 = TWD4.204。

註三：外幣定期存款係美元 1,008 仟元、港幣 10,000 仟元，兌換匯率 USD1 = TWD32.86、HKD1 = TWD4.204。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安葳科技公司	\$ 2,238
其他(註)	<u>789</u>
	3,027
減：備抵呆帳	<u>15</u>
	<u>3,012</u>
應收帳款	
穎濤發展公司	16,557
鑫匯科公司	15,502
碩科電子公司	6,736
鴻邦電子(深圳)公司	6,631
安葳科技公司	3,548
其他(註)	<u>9,821</u>
	58,795
減：備抵呆帳	<u>311</u>
	<u>58,484</u>
	<u>\$ 61,496</u>

註：各戶餘額均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市 價 (註 一)
製 成 品	\$ 42,857	\$ 87,211
在 製 品	24,430	35,507
原 料	13,558	12,281
	80,845	<u>\$134,999</u>
減：備抵跌價損失（註二）	17,241	
	<u>\$ 63,604</u>	

註一：原料按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按淨變現價值計算。

註二：係針對久未異動之項目提列跌價損失。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金 額	本 期 減 少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	餘 額 金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非上市(櫃)公司 富科控股公司	2,500,000	<u>\$ 75,874</u>	- <u>\$ 2,054</u>	- <u>\$ 8,464</u>	2,500,000	100	<u>\$ 69,464</u>	—	註一及註二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本期增加係調整累積換算調整數 2,054 仟元；本期減少係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8,464 仟元。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 股數	餘額 金額	本期 股數	增加 金額	本期 股數	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	持股 %	餘額 金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安崴科技公司	900,000	\$ 9,000	-	\$ -	-	\$ 4,000	900,000	8.82	\$ 5,000	—	註
亞鉅電子公司	1,000,000	<u>3,100</u>	-	<u>-</u>	-	<u>1,300</u>	1,000,000	5.56	<u>1,800</u>	—	註
合計		<u>\$ 12,100</u>		<u>\$ -</u>		<u>\$ 5,300</u>			<u>\$ 6,800</u>		

註：本期減少係認列減損損失。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運輸設備	\$ 1,445	\$ -	\$ -	\$ 1,445
	生財器具	65,587	972	1,443	65,116
	租賃改良物	20,454	-	-	20,454
	其他設備	420	-	-	420
	小 計	<u>87,906</u>	<u>\$ 972</u>	<u>\$ 1,443</u>	<u>87,435</u>
累計折舊					
	運輸設備	308	\$ 121	\$ -	429
	生財器具	30,008	6,174	702	35,480
	租賃改良物	11,666	2,012	-	13,678
	其他設備	143	47	-	190
	小 計	<u>42,125</u>	<u>\$ 8,354</u>	<u>\$ 702</u>	<u>49,777</u>
固定資產淨額		<u>\$ 45,781</u>			<u>\$ 37,658</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菱生精密公司	\$ 5,894
久元電子公司	2,105
晶揚公司	707
台灣典範公司	503
其他(註)	<u>789</u>
合 計	<u>\$ 9,99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聯華電子公司	\$ 26,827
菱生精密公司	3,394
江蘇長電公司	2,502
久元電子公司	2,400
其他(註)	<u>6,744</u>
合 計	<u>\$ 41,86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金 額
銷貨收入		
Battery	121,232	\$170,918
MSP	10,235	150,946
Power	27,097	<u>18,129</u>
		339,99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3,544</u>
銷貨收入淨額		336,449
其他服務收入		<u>351</u>
營業收入淨額		<u>\$336,800</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期初原料	\$ 25,193
加(減): 本期進料	95,511
期末原料	(13,558)
其 他	<u>2,179</u>
原料耗用	109,325
製造費用	<u>83,515</u>
製造成本	192,840
加(減): 期初在製品	30,233
期末在製品	(24,430)
其 他	<u>459</u>
製成品成本	199,102
加(減): 期初製成品	46,073
期末製成品	(42,857)
其 他	<u>3,225</u>
營業成本合計	<u>\$205,543</u>

富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富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6,358	\$ 9,038	\$ 6,590	\$ 21,986
研究費	1,003	-	3,807	4,810
租金支出	1,462	3,171	1,443	6,076
勞務費	-	1,250	-	1,250
折 舊	988	1,269	6,097	8,354
其他(註)	<u>6,842</u>	<u>5,444</u>	<u>3,681</u>	<u>15,967</u>
合 計	<u>\$ 16,653</u>	<u>\$ 20,172</u>	<u>\$ 21,618</u>	<u>\$ 58,443</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